【招标公告】梅林佳苑——新潭镇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工程—期9#、12#、13#楼室外附属配套工程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梅林佳苑——新潭镇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工程一期 9#、12#、13#楼室外附属配套工程已由黄山市发展改革委员会以 黄发改投资 [2017] 121号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黄山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为黄山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国有,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梅林佳苑——新潭镇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工程—期 9#、12#、13#楼室外附属配套工程
 - 2.2 项目编号: HJAGC2020G094
 - 2.3 建设地点: 黄山经济开发区
 - 2.4 建设规模: 造价约 612 万元。
 - 2.5 计划工期: 70 日历天
- 2.6 招标范围:设计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室外道路、雨污水管网、围墙、景观绿化、室外消防、弱电、电气等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 2.7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 2.8 质量标准: 合格
- 2.9 招标控制价: 6124741.19 元
- 2.10 本项目是否经过标前审计: □是/√否
- 2.11 项目性质: 工程类
- 2.12 其他: 无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须具备: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级)资质,2017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完成过420万元及以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需将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2 拟派驻本项目负责人须具备: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类)证书,且符合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规定,不得为企业法人代表或技术负责人,2017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完成过420万元及以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需将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业绩。

3.3信用要求

投标人(含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不含具备独立

法人资格的子公司)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发现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公示期间发现的,不得确定为中标人:

- (1) 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2)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自开标之日起往前追溯)有行贿犯罪行为的;(投标人需按照本文件规定的格式自行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书》);
- (3) 投标人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 (4) 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5) 投标人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
- (6) 投标人被黄山市住建局(含区县住建局)列入黄山市建筑市场黑名单的。

以上情形第(1)(3)(4)(5)以"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其他指定媒介[国家 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最高人民法院网 站(www.court.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www.gsxt.gov.cn)]发布的为准,第(6)以黄山市住建 局网站发布的为准。所有情形有限制期限的按规定期限执

- 行,无限制期限的按投标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计算。由代理 机构在推荐中标候选人前对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查询 并将结果书面反馈至评标委员会。第 (2) 项在资格性审查时 进行评审。
-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3.5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 3.6 其他:/。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招标文件发布时间: 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 17:00 时;
- 4.2 获取渠道:潜在投标人均可在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含各分中心)门户网(http://ggzy.huangshan.gov.cn)上办理用户登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并随时关注网站答疑。
 - 4.3 特别提示:

本项目需办理用户登记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加操作支持QQ群172359788,或联系本项目交易平台。

- 5. 投标保证金
- 5.1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壹拾贰万元整。
- 5.2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 5.3 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 转帐、电汇或银行保函。
- 5.3.1 采用转账(电汇):

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不含结算卡) 汇入(以到帐时间为准)指定帐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账户名: 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屯溪支行

账号: 2210101021000637138034726

5.3.2银行保函:

采取投标保证金电子投标保函形式的,须通过黄山市公共 资源交易平台电子投标保函服务系统开具和提交投标保证 金电子投标保函(操作方法详

见 http://ggzy.huangshan.gov.cn/002/002004/20200318/15b15a54-d8e8-4063-aa22-d2ba4c00bd91.html)

6. 农民工保证金

√不要求递交

□要求递交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缴纳形式:转账或电汇。金额:/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投标人基本账户(不含结算卡)汇入(以到账时间为准)指定账户。

户 名: /

开户行: /

账 号: /

其中中标人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在中标人确定后 5 日内由 代收方转入农民工保证金专户,本项目专户为: [/];专户 管理部门为: [/]

- 7. 投标截止时间 本项目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
- 7.1√是。
- 7.1.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0年 08 月 17 日 9:30 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陆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传投标文件。
- 7.1.2 投标人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电子投标系统不予受理。
 - 7.2口否。
- 7.2.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年/月/日/时/分,地点为本项目交易平台所在地第/开标室。
- 7.2.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 8.1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 8.2 开标地点:
- 8.2.1 开标地点: 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 不见面开标大厅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黄山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选择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具体操作详见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服务指南——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具体规定按《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操作规定》执行。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信息网、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 人: 黄山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机构: 国华工程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 司

地址: 黄山经济开发区 地址: 黄山市屯溪区社屋前路1号昱东大厦15楼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人:李工

电话: 0559-2554233 电话: 0559-2334139

电子邮件:/ 电 子 邮 件: hsghzb@163.com

11. 监督

监督部门: 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监督电话: 0559-2351788

2020年7月24日